

2023年厦门市海沧区图书馆 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海沧区图书馆主要职责是：

拓宽图书流通渠道，提供借书服务；做好图书宣传和辅导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各种读书活动；做好参考咨询和图书采编工作，收集编制各种通报性、专题性的索引、文摘；做好图书文化遗产保存工作，收集整理国家及地方文化典籍和有价值的图书资料；做好电子阅览室建设并向社会开放服务。做好少儿阅览室的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组织辅导对全区中小学图书馆（室）的建设和读书活动；制定并组织实施少儿读者读书计划；配合全区中小学开展少年儿童素质教育工作，组织实施适合少年儿童的专题讨论和知识培训活动。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海沧区图书馆	财政拨款	2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我馆主要任务是：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扩展开展多种形式的图书馆宣传活动，完善常态性活动，发展新型读者活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加强数据库建设。
- （二）发挥新型社交媒体服务。

(三) 积极开展活动, 吸引读者阅读。

(四) 拓展延伸服务。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 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 2023年收入预算为488.46万元, 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4.58万元, 下降0.93%, 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488.46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8.46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 2023年支出预算为488.4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 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4.58万元, 下降0.93%,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18.46万元, 其中, 人员支出61.5万元, 公用支出156.96万元;

2. 项目支出27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 2023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8.46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4.58万元,下降0.93%,主要是由于减少公用费用支出。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480.53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行支出、图书资料报纸期刊的购置更新、24小时自助图书馆系统设备服务维保费等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5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缴交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缴交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8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缴交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7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缴交生育等其他社会保障费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资金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1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3.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1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增加）0.00万元，下降（增长）0%。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